学术专论

清末科举废除后“佾生科名”鬻卖现象探赜

姚春敏

[摘要] 佾生亦称乐舞生，即官方祭祀中担任乐舞的人员。有清一代，一改明代道士充任制度，实行“改羽为民”。乾隆朝后，佾生由地方学政在未考取的童生中选充，赐予顶戴，自此跻身儒生行列。1840年鸦片战争加上接踵而至的咸同军兴，致使大量庙学被毁，佾生选拔停滞。科举废除后，清政府去除了进士等科名，却将近代学堂制度和佾生科名嫁接在一起。由此，大量佾生科名被地方学官大量出卖。此现象的形成，既有民众被持续千年科举选士的强大惯性驱动，亦有学官趁势贪污的投机，归根结底是清政府为维护“传统”对祀孔加强和学制改革不彻底所导致的结果。

[关键词] 佾生 乐舞生 改羽为民 科举废除

[中图分类号] K257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2－8587（2025）－01－0173－013

佾舞，是中华礼乐传统的重要组成部分，历史长达两千余年。佾舞研究自20世纪五六十年代发轫持续至今，[①]仍是学界关注焦点[②]。伴随着佾舞研究的深入，实践这一传统礼乐文化的主体人群逐渐进入研究者的视野，[③]此群体在元代被称为“礼乐户”，明代改变了遴选方式因此产生“乐舞生”的称谓，清代又在明代选充基础上进行了大范围调整，于是出现了“佾生”和“乐舞

[收稿日期] 2024-04-12
[作者简介] 姚春敏（1972— ），女，曲阜师范大学历史文化学院教授，曲阜273165，yaochunmin99@163.com
[基金项目] 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历代石刻戏剧史料整理研究及数据库建设”（22&ZD261）阶段性成果。

① 早期的研究主要有杨荫浏：《孔庙丁祭音乐的初步研究》，《音乐研究》1958年第1期。

② 相关研究可见孙景琛：《乐舞文化和舞蹈史学》，《文艺研究》1999年第3期；张咏春：《明代的太常乐舞生》，《中国音乐学》2017年第2期；张咏春：《明清两代礼乐户建置概说》，中国艺术研究院音乐研究所编：《音乐文化2008》，文化艺术出版社，2010年，第57-66页；张咏春：《中国礼乐户研究》，上海音乐出版社，2019年。亦有少数学者从宗教学方面进行研究，如张建伟：《从明代乐舞生看儒道融合》，《中国宗教》2022年第12期。孙茜的《祭孔乐舞舞蹈的文化研究》（中国艺术研究院硕士学位论文，2008年）则从艺术学、宗教学等角度进行分析。

③ 目前仅见张咏春：《明代的太常乐舞生》，《中国音乐学》2017年第2期；张咏春：《羽士与儒者：明清两代乐舞生群体构成的变迁》，《贵州大学学报（艺术版）》2018年第1期；李悦：《谁在为雅乐起舞？——明清乐舞生群体的考察与研究》，《中国教育：研究与评论》2020年第1期；胡军：《明代的乐舞生与〈大明御制玄教乐章〉》，《宗教学研究》2005年第2期；郭培贵、杨丽丽：《明代的乐舞生》，《故宫学刊》2008年第1期。

生”并用的现象。[①] 目前仅见两篇探究清代乐舞生状况的文章，[②] 均聚焦于艺术学范畴，侧重分析清代乐舞生的教育和技能训练。

清代乐舞生经过康雍乾一百余年的改造，逐渐实行了“改羽为民”的选拔制度，即从明代的以羽生为主转为落榜童生承担佾舞的选拔制度，佾生称谓由此盛行。这一遴选制度彻底改变了明代通过道观推荐道士成为乐舞生的路径，落榜童生成为佾生，并且取得顶戴拿到执照，自此执事乐舞群体和科举密切相关，社会意义逐渐大于实际功能，晚清名臣林则徐[③]、曾国藩[④]等都充任过佾生。因此，清代佾生不仅属于表演乐舞的艺术范畴，更是科举的重要组成部分。学界目前对清代推行“改羽为民”对基层社会的影响，以及其如何改变儒生的基本结构，又是如何和科举相关联，未见关注。此外，尤为重要的是，1905 年清末废除科举，取缔了进士等科名，但清政府借祀孔规模扩大保留了佾生科名，短短六年间，其在基层被学官大量买卖，这些都需要跨越艺术学研究范畴，进入社会史学领域深入探究。本文拟从清代政书、文人笔记、档案材料及地方志、民间碑刻、报刊资料等多种史料出发，以长时段角度考察清代“改羽为民”的社会影响以及 1905 年废除科举之后佾生科名大量被鬻卖的问题，尝试探讨背后深层的政治文化意义。

一、从乐舞生到佾生：清代“改羽为民”制度及其影响

明代乐舞生多使用道士，因此并未出现“佾生”这一称谓，[⑤] 不过，有明一代对于道士充任乐舞生也一直处在争议中，[⑥] 曾一度改为乐生使用道童，舞生改用家世清白的俊秀子弟充当。总体来讲，无论是两京还是各王府，明代乐舞生都是以道童、道士为其主要来源。[⑦] 明清鼎革之后，清代初期继承了明代以羽士充任乐舞生的做法，但是伴随着清王朝统治的发展，乐舞生选拔机制随之改变。

（一）清代“改羽为民”与“佾生”称谓的出现

清初乐舞生选拔沿袭明代，《大清会典事例》载：“顺治元年定……凡乐舞生缺出，即于观内官员家道童内选补。”[⑧] 顺治朝“原定，太常寺神乐观设乐生一百八十名，文舞生、武舞生各一百五十名，执事乐舞生九十名。其缺由本观提点、知观及协律郎、赞礼郎、司乐、奉祀、祀丞等官家内道童及承充乐舞生家之道童内挑选充补。”[⑨] 故此，清初顺治时期并未对明

---

① 有清一代，“乐舞生”和“佾生”使用场合多有不同，作为捐资和家谱书写的公共书写中多用佾生，而在孔庙祭祀中多用乐舞生。下文详述。

② 李悦：《谁在为雅乐起舞？——明清乐舞生群体的考察与研究》，《中国教育：研究与评论》2020 年第 1 期；张咏春：《羽士与儒者：明清两代乐舞生群体构成的变迁》，《贵州大学学报（艺术版）》2018 年第 1 期。

③ “嘉庆元年（1796 年）……是年，林则徐充佾生。”来新夏编著：《林则徐年谱》，上海人民出版社，1981 年，第 585 页。

④ “道光十二年，公二十二岁。竹亭公以府试案首入湘乡县学。公从应试，备取，以佾生注册。”李瀚章编撰，李鸿章校刊：《曾文正公全集》第 1 册，中国书店，2011 年，第 44 页。

⑤ 笔者遍检了明代现存地方志和《“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现存清代内阁大库原藏明清档案》（张伟仁主编，联经出版事业公司，1986—1995 年）等史料，未发现“佾生”称谓，明代对这一人群的称谓均使用“乐舞生”。

⑥ 张咏春：《中国礼乐户研究》，第 71 页。

⑦ 郭培贵、杨丽丽：《明代的乐舞生》，《故宫学刊》2008 年第 1 期。不过，明代山东曲阜孔庙所使用的乐舞生自始至终均非道童，《圣门乐志》记载：“至明洪武七年，奉部咨为释奠事内开宣圣庙四时祭祀，合用乐舞生，于各州县选取俊秀儒童一百二十余名，起送太常寺协律郎处，演习娴熟，蒙赐宝钞还，常川在庙供祀。”孔尚任：《圣门乐志》，徐振贵主编：《孔尚任全集辑校注评》第 4 册，齐鲁书社，2004 年，第 1999 页。

⑧ 光绪《大清会典事例》卷 528《乐部五・乐制》。

⑨ 光绪《大清会典事例》卷 1059《太常寺二・承事》。

代的乐舞生来自道士的制度有过改变。但随着清朝统治的稳定，中央政府逐渐意识到使用羽生为孔庙祭祀所带来的儒、道文化理念冲突加剧，因此提出质疑并适时调整，雍正帝曾下令地方官府乐舞生用道士者“悉行裁革”,[①] 乾隆帝也申斥过：“夫二氏异学……成何体制。”[②] 于是，“康乾时期京师和地方的乐舞生的构成开始发生变化，其中‘改羽为民’是最明显的变化”。[③]

这一制度的具体实施是伴随着时间发展，在空间上不断调整。比如，雍正六年（1728）规定：“南省江宁府旧以神乐观道士充当乐舞者悉行裁革，另选身家清白儒童为佾礼生，给与衣顶，免其府县考试，送院考，入泮隆其仪文，以兴礼乐雅化。”[④] 雍正十三年题准：“令各该州、县会同教官，将现在乐舞生，详加考验。择其实系本籍俊秀子弟通晓音律、娴熟礼仪者，仍行存留。饬令该教官勤加演习，务令熟习礼仪，虔供祀事。”[⑤] 乾隆七年（1742）“太常寺乐员，嗣后毋得仍习道教，有不愿改业者削其籍”。[⑥] 接着，乾隆八年又“奏准，嗣后乐舞生出缺，于内务府无钱粮人丁内，挑取谨慎清洁之人充补。由舞而乐，渐次教习，与太常寺人员一体当差，有通晓乐器者，拔补乐生，由乐生挑补司乐”。[⑦]

可见，这项改革首先从地方上开始试点推行，由下而上逐步扩展到京城太常寺。经过百余年变革，在乾隆朝时，尽管在清代中央的太常神乐观的乐舞生仍有一些道士存留，[⑧] 但在地方上儒生已经完全取代了道士成为佾生。

乾隆五年明确规定了佾生具体录取方法：“每遇学臣按临，免其府、县两试，由教官册送府、县，叙入考案之后，申送院考，凭文录取。”[⑨] 乾隆七年规定佾生等级和执事衣装：“太常寺乐舞生有三等：乐生为上，舞生次之，执事生又次之。同系供应祀事之员，其常服帽顶，均准戴金盘光银顶。至各省文庙乐舞生，较之太常寺乐舞生，应加区别。除祭丁仍用襕衫雀顶外，其常服帽顶，但许用银盘起花银顶。如僭越者，照违制例治罪。”[⑩]

由此可知，清代佾生选拔主要由地方学政、教官负责：“各省的府州县中，因都有圣庙，每年春秋丁祭，必用佾舞，所以也都有常备的佾生，大致每县都是四十名，遇有缺额，由州县官会同教官，考选未得进秀才之童生补之，也要呈报学政批准。”[⑪] 被选中佾生均有顶戴，由当地学政签发“佾生执照”,[⑫] 该执照对该生相貌及家世详细描述，凭借此执照证明其佾生身份，以便享受国家或地方政策规定的相应待遇。

---

① 乾隆《句容县志》卷 6《学校志 · 乐器》,《中国地方志集成 · 江苏府县志辑》第 34 册，江苏古籍出版社，1991 年，第 620 页。

② 光绪《大清会典事例》卷 524《乐部一 · 职掌》。

③ 李悦：《谁在为雅乐起舞？——明清乐舞生群体的考察与研究》,《中国教育：研究与评论》2020 年第 1 期。

④ 乾隆《句容县志》卷 6《学校志 · 乐器》，第 620 页。

⑤ 素尔讷等纂修，霍有明、郭海文校注：《钦定学政全书校注》卷 79《挑选佾舞》，武汉大学出版社，2015 年，第 306 页。

⑥ 光绪《大清会典事例》卷 524《乐部一 · 职掌》。

⑦ 光绪《大清会典事例》卷 1179《内务府一〇 · 祀典》。

⑧ 张咏春：《羽士与儒者：明清两代乐舞生群体构成的变迁》,《贵州大学学报（艺术版）》2018 年第 1 期。

⑨ 素尔讷等纂修，霍有明、郭海文校注：《钦定学政全书校注》卷 79《挑选佾舞》，第 306 页。

⑩ 素尔讷等纂修，霍有明、郭海文校注：《钦定学政全书校注》卷 79《挑选佾舞》，第 306 页。

⑪ 齐如山：《中国的科名》，浙江古籍出版社，2020 年，第 22 页。

⑫ 如山西“五台县儒学刘、韩为给发学约事。兹据太原县圪塔营里邻呈称：陈俊仪，年三十六岁，身中、面方、白色、无须，系圪塔屯都甲人，礼乐精明，素无过犯，堪膺佾生，恳乞转详等情。本学一面取具里邻结状在案，俟访得本人果无违碍等弊，即行详请报部，合付学约，以杜假冒。须至学约者，曾祖陈世择，祖陈梦元，父陈得英。右学约给陈俊仪收执。光绪伍年三月日。”兀忠伟：《清代山西佾生证书》,《太原晚报》2010 年 8 月 26 日第 27 版。

嘉庆十二年（1807）规定：“其由俊秀承充奉祀生者，自应比照俊秀挑取乐舞生之例，免其府县考，俟学政按临时，准其与诸童一体赴院，就应童试。”① 这条规定更是让佾生和科举之间有了密切联系。落榜童生先得佾生科名，然后直接参加院试，为其进入更高层次的科举考试提供了便利。

雍正、乾隆朝对乐舞生选拔制度的改变，实现了“改羽为民”的转折。这些变化让原本仅属于仪式执事的乐舞生兼具其他身份，他们有了专属的顶戴，有了专门的执照，被减免了赋税，同时还能继续参加科举。这样，更贴近儒生名称的佾生称谓很快进入公共书写领域。从现存地方志观之，目前清代地方志中顺治朝未见佾生名称，康熙朝地方志中开始零星出现与佾生类似的称呼，② 雍正、乾隆朝之后佾生称谓在地方志中较为频繁地出现。清代地方志中佾生名称出现的频率和“改羽为民”的制度实施时间基本吻合，由此说明，佾生称谓的出现和流行是清政府对这一人群选拔制度改革的必然结果，同时也显示明代与科举相隔十万八千里的道士乐舞生，进入乾隆朝之后就合理地跻身科举序列之中，佾生身份也成为落榜童生的一种低级保障。

乾隆朝之后，在民间社会的公共文本中，佾生明确作为儒生身份，被写入家谱和民间碑刻等文献中。比如，《苍南杨氏通志》把佾生放在家族中的“监生、国（太）学生、庠生、增生、廪生、佾生名录”序列中，③ 算作家族中有功名的儒生。再如，宣统二年（1910）《太平土州批准弄零等村设立墟市执照碑》碑刻题记中除了县内的一些官员，还有二十余位佾生。④ 清代《南关镇桃钮村改建观音庙碑记》中有“儒学佾生杨明撰书”，明确把佾生列于儒生之列。⑤ 事例众多，此不赘列。另外，在清代中后期各类文人笔记以及地方镇志村志中，佾生亦是作为有功名的儒生被罗列其中，比如《翁心存日记》载：“祥孙未入学而取佾生，已属侥幸矣。”⑥ 此例不胜枚举。传统熟人社会中，身份署名的重要性不言而喻，未中功名的童生得一佾生头衔，便可堂而皇之地被书写在公共文本中，这也关乎家族颜面。因此，成为佾生就兼具公共书写资格，这是清代“改羽为民”最直接的社会效应。

（二）佾生选拔实施中的失范行为

乾隆朝之后，伴随着“改羽为民”的制度通行，佾生亦进入了地方社会的管理中。以台北故宫博物院藏清代档案为例，出现了十六则佾生相关的档案材料，其中有佾生以独立身份参与地方社会管理的档案记载，如嘉庆十三年《奏为遵旨亲提审讯诏安县佾生许鸣珂赴京呈控该县粮书胡樣等串同该县之子勒折浮收一案拟具奏事》⑦ 及同治三年（1864）《奏请审讯山东佾生成懋周以营私罔上肆虐灾民等词赴衙门呈控案》⑧ 这两则档案中，佾生分别以独立身份赴京为地方百姓状告地方官吏。

---

① 嘉庆《钦定学政全书》卷 53《童试事例》，故宫博物院编：《故宫珍本丛刊》第 335 册，海南出版社，2000 年，第 174 页。

② 目前在康熙朝的地方志出现了“佾舞生”（康熙《重修平遥县志》卷 6《祠祀》）、“佾人”（康熙《陇州志》卷 2《建置》）、“佾舞诸生”（康熙《息县续志》凡例）、“佾礼生”（康熙《安庆府志》卷 9《上丁》）等。类佾生称谓的出现说明康熙时期，地方官府已经陆续使用生员替代羽士成为乐舞生。

③ 杨慕良主编：《苍南杨氏通志》，西泠印社出版社，2008 年，第 683 页。

④ 广西民族研究所编：《广西少数民族地区石刻碑文集》，广西人民出版社，1982 年，第 79–80 页。

⑤ 景茂礼、刘秋根编著：《灵石碑刻全集》下册，河北大学出版社，2014 年，第 1552 页。

⑥ 翁心存：《知止斋日记》，道光三十年庚戌五月十六日（1850 年 6 月 25 日），翁心存著，张剑整理：《翁心存日记》第 2 册，中华书局，2011 年，第 802 页。

⑦《奏为遵旨亲提审讯诏安县佾生许鸣珂赴京呈控该县粮书胡樣等串同该县之子勒折浮收一案拟具奏事》，嘉庆十三年正月初二日，台北故宫博物院藏（本文所引档案，除另有注明外，均藏该馆），档案号：故宫 095472。

⑧《奏请审讯山东佾生成懋周以营私罔上肆虐灾民等词赴衙门呈控案》，同治三年八月十一日，档案号：故机 099152。

另有两条记载了地方政府在选拔佾生过程中的失范事例，如雍正十年《奏报浙省学臣李清植额准召募乐舞生以致伤害声名事关学政据实奏闻》[①]以及雍正十二年《奏陈冒滥衣顶之乐舞生宜查销执照折》[②]。档案中谈到了佾生选拔中的冒滥现象。所谓冒滥，主要指地方佾生超过额定数量的失范现象。清代国家制度规定地方佾生由学官在落榜童生中遴选，此特权造成学官伺机牟利的弊端。如上文谈到的雍正十二年《奏陈冒滥衣顶之乐舞生宜查销执照折》载：“臣历阅前案，给照之乐舞生多至贰千余人。闻其初，每名用银拾伍陆两不等，贿通学政印给执照，图免差徭，其后遂恃为护符，或假冒衣顶，或兄弟朋充，间有把持武断等情。是一给照而诸弊丛生矣。”佾生（乐舞生）原定的数十人，竟然超编两千多人，以十五六两银子贿赂学政便可得到佾生执照。乾隆朝亦有数例，比如：为了敛财，学官杨殿元借用招纳佾生索诈村民钱财，“遍发谕帖，悉行招募”，“至招募乐舞生，内有报充之人，不谙音律，意欲雇人代倩，以致书役乘机诈取。该县毫无觉察，实属罪无可逭。”[③]嘉庆朝亦有，如嘉庆十六年十一月湖南“考试文童，每县发备卷二三十名，每名索费数金，即令注册准作佾生”。[④]嘉庆十七年湖南学政徐松“出题割裂文义，并违例滥取佾生，不派教官监场”。[⑤]以上均为地方学政利用“改羽为民”的制度漏洞，私自收受钱财，滥发佾生执照。很明显，即使按照八佾舞的人数规定，各地所需乐舞生也不足百人，但个别地方竟然出现两千多位佾生，可见绝大部分只是购买佾生执照，既为免税，更为取得一种儒生的身份。

除了冒滥，冒籍也是清代佾生选拔失范行为中较为严重的一种，即本地佾生由他籍人员充任。乾隆朝时一度引起了朝廷注意。比如，乾隆十年直隶各州的佾生冒籍问题：

> 乐舞生一例审音。查审音，向专责大、宛知县及府丞。今以两县童试，特派大臣，似非政体。应于府试时，该府丞移咨都察院，奏派满、汉御史各一员，会同审音。乐舞生，令知县、教官一体审音。声音不合，究出冒籍情弊，将本生廪保，照变乱版籍律治罪。受财，计赃从重论，申送之知县，照徇庇例议处。教官婪赃者，计赃定罪。又奏：直隶各州县皆有冒籍，请饬下总督、学政，加意整饬……又奏：从前冒籍、历仕外任者，请无论官大小，俱令呈明上司，改归原籍。应如所请。[⑥]

可见，天子脚下知县、教官为了利益亦敢顶风作案，竟连近在咫尺的直隶各州都有从外籍而来花钱冒名佾生者，最后不得已通过辨别方言声音来定籍。

除了“冒籍”“冒滥”的问题之外，还有一些地方没有按照规定把佾生因律该减免的差役和赋税去掉。比如嘉庆二十二年山东曲阜孔庙的佾生，本应承当乐舞免除差役和二丁赋税，但是差役仍旧“妄行扰累”：

> 山东前布政使司奉山东前巡抚部院方奏称：至圣庙额设乐舞生一百八十四名、礼生八十名以供祀典，其本生一切差□与廪膳生员事例一体优免，仍免本户二丁以供本生往返盘费等因。钦奉恩旨依议遵行在案。迄今日久弊生，竟有无知差役擅将礼乐生等妄行扰累者，甚非所以仰体盛朝尊师重道之至意。除已将舞弊差役严行惩治外，合再出示严禁，为此示仰礼乐诸生人等

---

① 《奏报浙省学臣李清植额准召募乐舞生以致伤害声名事关学政据实奏闻》，雍正十年七月二十日，档案号：故宫019808。

② 《奏陈冒滥衣顶之乐舞生宜查销执照折》，雍正十二年十月十九日，档案号：故宫 006466。

③ 《清高宗实录》卷 1291，乾隆五十二年十月戊午。

④ 陈乐素、陈智超编校：《陈垣史学论著选》，上海人民出版社，1981 年，第 374 页。

⑤ 陈乐素、陈智超编校：《陈垣史学论著选》，第 373 页。

⑥ 《清高宗实录》卷 255，乾隆十年十二月癸丑。

知悉。尔等各宜敬谨将事，如有地方差役妄行扰累之处，该生立即指名揭告，咨会本司，以凭将该差从重究办，□将该管地方官一并严参，决不稍宽。[①]

要之，清政府“改羽为民”之后，紧随的佾生选拔失范行为主要有：人员超编的冒滥、跨界录取的冒籍以及随意取缔佾生的免税权利等。史料显示，目前发现的佾生问题多集中在乾隆朝和嘉庆朝，空间分布特征是距离王朝统治中心越近，事件越相对集中。山东、山西、河北、安徽等地较为严重，其他省鲜见。[②] 对于失范行为的处理，中央给地方政府下文勒令整饬，冒籍者发回原籍，冒滥者革除出去，至于学官的失范如无并发问题，基本以口头严查等为惩戒手段。为了对清代佾生选拔的失范问题有宏观的认识，以台北故宫博物院藏清代档案为例，共涉及十六条佾生档案材料，其中包含两条失范事件，其余均为佾生参与地方管理以及地方关于训练乐舞生卓有成效的邀功等。要而论之，清代佾生选拔失范问题一直存在，虽时有发生，但从目前现有数据来看并未形成大规模的现象级事件，这一点亦可从清代中央政府对失范行为不痛不痒的惩罚可知。

二、危机中的救场：1905 年科举废除后的佾生科名保留

1840 年列强挟坚船利炮入侵中国，加上接踵而来的咸同兵燹，对地方社会秩序造成了毁灭性的打击。“各地书院学校多有被毁坏者”，[③]“咸同军兴，教育停顿。”[④] 各地的州县学在战争中被破坏者不计其数，以湖南为例，“茶陵州学……咸丰二年，粤寇毁坏”；“江华县学……咸丰间燃于兵”；“邵阳县学……咸丰九年毁于兵”；“永兴县学……咸丰二年粤寇毁”；“桂阳县学……咸丰九年粤寇毁”。[⑤] 事例众多，此不赘列。由于国家财政窘迫，[⑥] 地方投入文化教育的资金锐减，被毁庙学难以修复，祀孔活动凋敝，无以安身的空间和长期停顿的仪式致使佾生的需求急剧下降。“咸丰年间，乱事太多，各处圣庙的乐器，多数都散失了，因此就有许多的州县于丁祭时就不奏乐，更没有佾舞了，然还有些州县，临时雇几个吹鼓手应应典。到了光绪年间，连吹鼓手也不找了，所有乐师、佾生的钱粮，国家每年虽照旧开发，但都归了教官的私囊。到光绪中叶以后，就连名额也不再选补，所以闹得大家连这个名词，都不晓得了。”[⑦]“同治元年奏准，各省佾舞生，例由学政于遗卷挑取，准各学教官以俊秀报充。自咸丰三年奏准报捐之后，山西仅报捐一名，每逢春秋祭祀不敷分派，于捐项毫无裨益，嗣后将各直省俊秀报捐佾舞生一项，概行停止。”[⑧] 到了光绪初年，随着孔庙祭祀的大量停滞，一些省份甚至已停报佾生。佾生选拔经过清

---

① 嘉庆二十二年《告示碑》，现存于山东省济宁市曲阜孔庙启圣门东侧。

② 目前仅发现台湾出现一例佾生问题。“同治十年，有彰化学训导刘凤翔等于彰邑修造乐器，遴选佾生，开局教演……由县会同教官考选本籍俊秀通晓音律、娴习礼仪者补充。每逢府、县两试，免其应考。由局赴学造报送院收考在案。迩来各县……有窜名佾生，混图跨考者。”唐赞衮：《台阳见闻录》卷下《文教・乐局》，沈云龙主编：《近代中国史料丛刊续编》第 85 辑，文海出版社，1981 年，第 87 页。

③ 郑大华：《中国近代思想史学术前沿诸问题》，湖南师范大学出版社，2012 年，第 348 页。

④ 民国《续修陕西通志稿》卷 36《学校一・书院》。

⑤ 杨奕青等编：《湖南地方志中的太平天国史料》，岳麓书社，1983 年，第 16 页。

⑥ 在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所存清代佾舞相关记载中，咸丰和同治朝的档案亦多集中在财政问题上。比如《为方泽坛祭祀乐舞生应用青色葵花袍糟旧破烂不堪应祀呈报工程处事》，咸丰二年正月，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下同），档案号：58-00-000-000002-0096；《为地祇坛祭祀乐舞生应用青补素葵花等袍绿带獭皮帽青布靴等糟旧不堪应祀呈报工程处事》，同治五年，档案号：58-00-000-000002-0106 等等。

⑦ 齐如山：《中国的科名》，第 23 页。

⑧ 光绪《大清会典事例》卷 392《礼部一〇三・学校》。

代一百余年的发展，鸦片战争之后到1905年之前的半个多世纪几乎进入了停滞期。

（一）科举废除后晚清政府祭孔政策的强化

废除科举的1905年是"新旧中国的分水岭"，[①] 这样一种基本制度的废除，不啻给予其相关的所有成文制度和更多约定俗成的习惯行为等都打上一个难以逆转的句号，也产生了涉及各层面的广泛社会后果。[②] 废除科举第二年，清朝学部就颁布了"忠君、尊孔、尚公、尚武、尚实"的教育宗旨，宣称孔子是"中国万世不祧之宗"，是"五洲生民共仰之圣"。[③] 学部还奏请祭孔由中祀升为大祀，慈禧太后批准："孔子至圣，德配天地，万世师表，允宜升为大祀，以昭隆重。一切应行典礼，该衙门议奏。"[④] 规定学校在春秋入学及孔子诞日必须祀孔，并且地方政府祀孔上升到八佾[⑤]。这些措施，旨在谋求教育制度改革中维持儒学的官方意识形态独尊地位，维持中国传统的社会伦理秩序和孔子的伦理权威。[⑥] 这样，孔庙祭祀又笙歌鼎沸，在孔庙中执事的佾生们也进入了大众的视野。

清末报刊资料近三十条报讯明确显示从1905年到1911年对孔庙祀典政策的地方实施状况，报讯主要集中在两方面：其一是各地都开始重视祀典佾生召集和佾舞训练。如，《调查乐舞生履历》："洒扫局各董以春秋二季承值丁祭之乐舞生人数既多，难保无身家不清、冒名顶替等弊，爰拟传谕各生，重将三代履历详细开呈，取具互保，再由学董查明，给予执照。"[⑦]《谕备丁祭》："二月初六日乃文庙丁祭之辰，道宪饬房传谕舞佾生乐器库务须早为预备，并饬县照章备办牲牢，一面饬缮牌示，俾应与祭各员一体周知。"[⑧] 礼部官员亲抓佾生建设："礼部曹丞堂，因前次某处祭祀，见乐舞生中有年未及十三四之孩童，从中舞乐，深恐节奏舛错，贻误祀典。且查看名册，并无未及岁之孩童充当乐舞生者，显有顶替情弊，日前面交太常司，传知该乐舞生等，嗣后务须亲身当差，不准冒名顶替，以重典礼。"[⑨] 余不赘列。这些讯息所释放的信号为，1905年之后的清代地方政府向社会各界人士表明为了祀孔隆重，配合中央政府大力抓紧佾生的选拔问题。

其二为佾舞专项经费的保障问题。1908年《申报》有《整顿文庙乐舞生》报讯：广东"南、

---

① 吉尔伯特·罗兹曼主编：《中国的现代化》，国家社会科学基金"比较现代化"课题组译，江苏人民出版社，2003年，第229页。

② 罗志田：《科举制废除在乡村中的社会后果》，《中国社会科学》2006年第1期；罗志田：《科举制的废除与四民社会的解体——一个内地乡绅眼中的近代社会变迁》，《权势转移：近代中国的思想、社会与学术》，湖北人民出版社，1999年，第161–190页；罗志田：《清季科举制改革的社会影响》，《中国社会科学》1998年第4期；Benjamin A. Elman, *A Cultural History of Civil Examinations in Late Imperial Chin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2000, pp. 569–626；赵利栋：《1905年前后的科举废止、学堂与士绅阶层》，《商丘师范学院学报》2005年第1期；左玉河：《科举废除与新知识阶层的兴起》，《江海学刊》2019年第1期；刘海峰主编：《科举制的终结与科举学的兴起》，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2006年；杨齐福：《科举制度与近代文化》，人民出版社，2016年；张亚群：《科举革废与近代中国高等教育的转型》，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2005年；等等。

③ 光绪三十二年《学部奏请宣示教育宗旨折》，舒新城编：《中国近代教育史资料》上册，人民教育出版社，1981年，第217–218页。

④ 朱寿朋编，张静庐等校点：《光绪朝东华录》第5册，中华书局，1958年，第141页。

⑤ "春秋释菜及孔子诞日，必在学堂致祭作乐以表欢欣鼓舞之忱。"（光绪三十二年《学部奏请宣示教育宗旨折》，转引自舒新城编：《中国近代教育史资料》上册，第219页）"乐舞：旧制六佾，今拟用八佾……直省府厅州县文庙规制：供奉礼器乐舞暨崇圣祠祭品，拟并同太学。"（光绪三十二年《礼部议复孔子升为大祀典礼折》，上海商务印书馆编译所编纂：《大清新法令（1901—1911）点校本》第4卷，商务印书馆，2011年，第492–494页）

⑥ 左玉河：《科举废除与新知识阶层的兴起》，《江海学刊》2019年第1期。

⑦《调查乐舞生履历》，《申报》1908年10月18日第3张第3版。

⑧《谕备丁祭》，《津报》1907年3月13日第6版。

⑨《禁止乐舞生代替》，《正宗爱国报》1910年3月6日第3版。

番二县禀复广府略云，文庙乐舞生现已选定佾生八十名，于七月初十日开局，谨遵典礼，认真演习，由卑二县先垫发三个月廪粮及乐师脩金银二百二十五两，其开局经费银六十两及添补乐器木架及衣帽带靴等项银一百一十四元，均经垫讫交乐师具领。”①1911 年扬州各地《保存乐舞经费》：“扬郡各祠庙祭品香火以及祀生薪水等项，向由运局支取，兹已奉资政院议决，全数裁除。增都转以府县学宫岁修每年四十两，既奉裁除，自应照办。惟文庙乐舞经费以及扬州府江、甘、扬子三县学宫春秋祭品银两，事关大典，似未便轻议裁除，移请清理财政局申请免裁。”② 余不赘列。在晚清财政异常紧张的状态下，地方政府不断登报声明会全力解决孔庙祭祀专项经费，可见各地对晚清中央政府祀孔政策的全力配合。

综上，晚清对业已衰败、几近停滞半个世纪的佾舞进行了大规模整顿，对经费和仪式以及佾生训练进行了系统和周密的安排，并且由各地礼部官员亲自整顿。1905 年到 1911 年热闹的报刊报道和鸦片战争之后冷清的佾生选拔呈鲜明对比。此时，外忧内困的状况并未比半个世纪前有根本改善，而选拔佾生报道频频增加说明晚清祀孔制度强化卓有成效。林林总总的报讯虽是各地官员为迎合清廷祀孔政策、显耀政绩行为的体现，但亦可从侧面反映了 1905 年之后在祀孔中佾生开始大规模进入大众视野。

（二）科举废除后新式学堂佾生科名的保留

1861 年冯桂芬在《校邠庐抗议》一书中提出：“以中国之伦常名教为原本，辅以诸国富强之术。”③ 反映了面对不可抗拒的西学潮流，一些先觉者对中学和西学关系的认识，很快获得社会普遍认同，成为教育近代化初始阶段的指导思想。于是，1905 年废除科举之后，晚清政府在新式学堂中把学生按照成绩的不同分别给予了相应的旧式科名。比如，《光绪三十四年寿州私立阜财小学堂毕业请奖成案》：

> 三十四年六月第二届学生毕业，由该州照章会考，禀经提学使吴同甲转详咨部。嗣奉部复，以该堂年限已满，考列最优等之薛卓斌、孙多兴二名应准作为廪生，考列优等之李炎芳……等应准作为增生，考列中等之孙兴方……等八名应准作为附生。考列下等之金家森……等六名应准作为佾生。④

具体奖励科名的流程：“学生毕业曾经本堂考验给予凭照者，仍俟学政按临时复加考试，分别奖励，最优等者作为廪生，优等者作为增生，中等者作为附生，下等者作为佾生，均填给执照，咨部备案。”⑤ 从 1906 年至 1911 年，晚清报刊资料中记载了大量的“各地学堂授予佾生”实际状况。胪列数例，如《神州日报》载：

> 苏省长元吴高等小学堂自开办以来历已四载，该堂四年级学生现届第一次毕业之期，曾经赵、吴、陈三令莅堂考试毕业，评定甲乙，能毕业者各县只有十一人，业经三令详请学宪破格优奖出身及给发毕业文凭等情。当由樊方伯据禀后拟照部章议具格式，分等奖励出下，如考列最优等者奖给廪生、优等增生、中等附生、下等佾生。⑥

又如，《四川教育官报》载：“奏定学堂章程，毕业奖励专章，高等小学毕业，下等发回原学作

---

① 《整顿文庙乐舞生（广东）》，《申报》1908 年 9 月 6 日第 2 张第 4 版。
② 《保存乐舞经费（扬州）》，上海《时事新报》1911 年 6 月 30 日第 2 张第 3 版。
③ 冯桂芬：《校邠庐抗议》，上海书店，2002 年，第 57 页。
④ 冯煦主修，陈师礼纂：《皖政辑要》，黄山书社，2005 年，第 548 页。
⑤ 光绪三十一年《农工商务局上抚帅试办兖州初级农业学堂详文（节录）（附）章程》，杨学为、朱仇美、张海鹏主编：《中国考试制度史资料选编》，黄山书社，1992 年，第 514 页。
⑥ 《三县高等小学给奖》，《神州日报》1910 年 1 月 25 日第 3 版。

为佾生，准用顶戴……现有广州府番禺县求是两等小学堂内高等小学生初次毕业届期，经本兼署司遵章派学务官会同地方官考试，内有邓崇鋈一名应列下等，据该地方官禀请，给奖佾生，准驳之处，未敢擅便，其及格修业文凭，应由何衙门分别加给，并应恳请裁示。”① 除了沿海区域之外，山西、河南、四川、安徽等地均有数量不等的类似报讯，格式及书写大同小异，基本叙述均为先陈述朝廷政策，再申明学堂毕业名次，然后按名次给予科名和顶戴。除了《津报》《申报》等发行量较大的报刊之外，此类讯息多来源于教育类报纸，如各省教育官报等。数量繁多、形式相似的报道和上文提到的官员对祀孔佾生的强化管理性质一样，均为各地官员对贯彻晚清朝廷决策的邀功行为，同时亦证明从 1905 年至 1911 年“佾生科名”任用在新式学堂遍地开花。

为新式学校的学生冠以旧式的科举名目和顶戴，似乎有点不伦不类。但这一现象却真实地反映了新旧交替之际清政府改革学制的艰难、妥协和无奈，这是一个无法跨越的历史环节。传统科名在新式学堂中继续使用，新旧以一种特殊的方式结合起来。在这些报论中，笔者发现对“顶戴”的保留是报刊行文亮点，在学堂学生毕业时节，各地官员更是强调对传统佾生服装的保留：“甲乙两班生年假经李太守禀请，一律援照佾生例，统与顶戴、大帽公服。”②

新学堂，旧顶戴。清政府在制度设计上采取了“学堂与仕进混合”“抡才与育才并一”的做法，将传统科举制的抡才制度与近代学堂的育才制度简单地进行嫁接。③ 为了对这一制度的实施进行保障，政府“日给膏火银 1 钱，每月考试两次，优者赏银 4 至 8 两；三年肄业期满作为附生、佾生，优秀者专折保奏，调京考试，授以官职”。④ 既给赏钱又给优秀者授以顶戴，晚清政府用心良苦。

吊诡的是，佾生本应该依附于孔庙祭祀，但是目前在清末报刊中仅发现两例报讯把学堂佾生和孔庙祭祀佾生相联系。“安肃县儒学教谕解莹详送考取佾生清册由。批详册均悉，查去年礼部奏准，先师升为大祀，改六佾为八佾，原为尊崇圣教起见，又查奏定学堂奖励章程内载有高等小学堂毕业各生取列下等者准作佾生等语。”⑤“闻学界中人云，所有小学堂之舞乐学生现经学董禀明上宪，准一律作为佾生，不日即发给文凭。”⑥ 寥寥两条的数量和上文众多的邀功报讯判若云泥，说明这一时期佾生祀孔之实已远不能与其应付学堂的顶戴之名相匹配。面对佾生顶戴雨后春笋般出现，民间亦有反对意见：“似此猖狂无耻，犹复强附斯文，自称佾生，试问贡监俱革，佾生算甚官衔也，想借此搪门抵户。”⑦ 佾生本不是官衔，只是晚清政府废除科举后挽救传统教育危机无奈之下的搪门抵户。虽被民众惯性驱使，终究昙花一现。

三、意想不到的场面：科举废除后佾生科名的大量鬻卖

1905 年之后的废除科举以其强大的影响力，形塑着中国社会中的每一个个体。佾生并没有同进士、举人等科名一样消失在历史长河中，从 1905 年到 1911 年辛亥革命前，出现了大规模的官员售卖佾生科名的案件。1908 年《神州日报》刊登名为《革员提省讯办》的报论：

称该训导从前影射前学院支批府试前列未经院试各童，有准充佾生一语，刷印执照多张，煽

---

① 《学部札广东提学使高等小学堂毕业考列下等照章准作佾生加给及格修业文凭文》，《四川教育官报》1908 年第 2 期。

② 《中学师范生未准给予顶戴》，《津报》1907 年 3 月 16 日第 12 版。

③ 左玉河：《科举废除与新知识阶层的兴起》，《江海学刊》2019 年第 1 期。

④ 田正平：《传统教育的现代转型》，浙江科学技术出版社，2013 年，第 214 页。

⑤ 《学台批示录要》，《北洋官报》1908 年 12 月 16 日第 9 版。

⑥ 《准作佾生》，《津报》1906 年 1 月 20 日第 6 版。

⑦ 樊楚才编辑，吴瑞书校阅：《樊山判牍续编》，大达图书供应社，1935 年，第 105 页。

诱各童缴纳捐款，发给执照作为生员。有识者知为伪造，持赴尧帅呈验，事遂败露。及姚令复到，岑抚大怒，立即咨达吏部，请将该训导先行革职，一面饬县将已经发出各执照一律追缴、涂销，并将该训导暨门斗丁继武、喻守义二名一并押解到省，发交长沙府从严讯办，以儆官邪。①

此案件是由湖南巴陵县当地士绅控告该县训导陈炳曜私自印刷佾生执照，诱导当地童生以资财换取。再如，1909 年《北洋官报》载："查明大名、广平两府各属教官考试佾生，追取所得规费充公，并呈文结由。批两禀均悉。该守奉查大、广两属考佾取费一案，认真查核，追出各学滥收规费至京钱二万二千余吊之多。"② 此案为大名、广平两府各属教官违规滥收佾生费用。

从 1905 年到 1911 年短短六年间，晚清报刊中明确报道了二十余起这样的案例，相比于台北故宫博物院藏清代档案中一共两条佾生遴选失范的数字，确实严重得多。其中虽有晚清报刊发展迅速、曝光敏锐的缘由，但主要根源在于科举废除后清政府保留并且强化佾生科名的政策所致。

案件的始作俑者均为各县的教官。比如，1911 年 1 月《山东官场现形记》记载："郓邑教官盛朝秀自停止科举后，每思设计罗掘以充囊橐，前举孝廉方正，彼以奇货居之，无论何人只须纳贽若干，即劣迹重重亦可当选。此技既售，贪心愈炽。今年又出招考佾生广告数百章，投考者先书明愿纳年貌礼几何，后按钱数多寡以定去取。士争趋之，届期入场者□六百余人之多，彼果得京钱两千余串。"③ 再如，山东"阳谷学官因见他属儒学招考佾生得获多金，甚艳羡之，乃亦起而效尤，日前亲诣县署，与县令面商，县令不许，因此互相辩难，继以口角，彼此大为冲突，几致互相禀控，现其事尚未了也。东昌府经李少山肆酒谩骂，久干绅学两界之怒，其平日又反对新政，曾以考佾生事左袒高广文。"④ 晚清政府盲目扩充佾生科名，按照之前习惯把这一特权授予了地方学官，给大量穷困学官创造了鬻卖的可乘之机。

1905 年的清政府对佾生科名的保留，给自鸦片战争以来冷落了半个多世纪的地方学官打开了生财之路。报讯《冷官之发财新法》载："科举停后，一般教官生意冷落，大有断齑画粥、范甑生尘景象，仙居训导叶景春托修造各庙名开卖文武佾生一百二十，每名廿余元，倩人央说并保送孝廉方正，每名七十余元，该训导日至各乡招谣小民，愚騃者多被骗局，诚斯文之蟊贼也。"⑤《勒令教官充公》："近来外县教官多有借词，不日开科先行考试佾生，□□取钱财者，乡民科举心热，多受其愚。"⑥《教官之劣迹》："施南教官黄某，天门人也，谣称至圣已升大祀，需乐舞生甚夥，诱令乡民张祖耀……等三百余名捐纳佾生，每名取钱二三十串或四伍十串不等，共计所得赃约万串。"⑦ 实例众多，不赘列。

地方学官大量出卖佾生科名的行为引起了巨大的社会反响，"乡间竟纷传朝廷停止学堂，仍复科举，学堂学生多退学预备考试者，其影响于学务前途者非浅鲜也"。⑧ 大量的佾生执照被买卖，让坊间误以为新学堂无法继续，科举要卷土重来。沉寂了半个多世纪的佾生似乎被强行激活，《佾生之复活》：

东昌府学教授某日前忽发奇想，颁出一招考佾生之牌示，凡录取者准予顶戴荣身，与前此

① 《革员提省讯办》，《神州日报》1908 年 3 月 27 日第 4 版。
② 《学台批示录要》，《北洋官报》1909 年 10 月 16 日第 8 版。
③ 《山东官场现形记》，《神州日报》1911 年 1 月 20 日第 3 版。
④ 《山东官场现形记》，《神州日报》1911 年 1 月 20 日第 3 版。
⑤ 《冷官之发财新法》，《民立报》1911 年 8 月 7 日第 4 版。
⑥ 《勒令教官充公（山东）》，上海《时事新报》1911 年 7 月 14 日第 2 张第 3 版。
⑦ 《教官之劣迹》，《汉口见闻录》1911 年 9 月 2 日第 4 版。
⑧ 《山东官场现形记》，《神州日报》1911 年 1 月 20 日第 3 版。

岁科试所取之佾生无异。一般顽固党之不得意者，睹此牌示，如获拱璧，摩肩接踵，奔走唯恐不及，其应试者竟多至二百余人，人索报名年貌等费，极少者数千文，殷实者倍是。榜发获隽者六十人，又索献贽金有差。计此一役，教授得资凡千数百缗。闻者诧为奇术，教授莞然曰："今之诜诜学子闻翰林、进士、举人、秀才之奖励，则趋之若鹜，孰肯弃去者。默数科举时代之名器，仅少一佾生而已，吾不忍见佾生之中绝，故创为此举，所以补学校出身之缺陷也，岂有他哉！"①

清政府为了"传统"而保留的科名中，佾生本为最低阶的科名，竟掀起一股强势的复古浪潮，同时让已经变冷的学官们生财有道，让原本一个县额定三十六加四的佾生，迅速增加到了数倍之多。

科举废除之后，面对如此大规模的佾生冒滥，民众对此安之若素，不置可否，甚至于主动迎合接纳，部分民众"睹此牌示，如获拱璧，摩肩接踵，奔走唯恐不及"。深入分析这一现象的根源，首先是晚清政府对于学制改革不彻底，保留佾生科名，试图让其与近代学堂体系挂钩的结果。清政府在制度设计上采取的"学堂与仕进混合"，即上文谈到的"将传统科举制的抡才制度与近代学堂的育才制度简单地进行嫁接"导致了地方学官有机可乘，打着中央政府支持鼓励的旗号趁势贩卖，这是佾生科名在科举废除之后短短几年迅速被贩卖的主要原因。其次，是民众对于传统科举制度的习惯所致，科举制度实行了一千多年，是传统社会中最重要的选拔官员的制度，"朝为田舍郎，暮登天子堂"的文人梦想根深蒂固，在举人、进士等科名彻底废除之后，佾生科名勉强算是旧体系的救命稻草，顶戴的体面成了民众的执念。再次，官员之间因利益交往组成的权力网络也是佾生科名被疯狂买卖的一个客观原因。"逢科考、岁考童生时，被考者只要给教官送赠官银二三十两，教官可从中做手脚，让'佾生'直接有'堂字号'（考号），可'亮卷'让学台面试。学台虽然知晓这些情况，但碍于教官清苦之情，也不深究。"② 对此失范行为，晚清政府的惩罚只是轻描淡写，有些案件被曝光之后仅退还原款。"是佾生自有取定之法，他日当无缺额之虞，即向时佾生亦无儒学选定之理。夏秋以来，大名、肥乡等处因招考佾生，遂使在堂学生纷纷应考，且有广收束脩致招控告情事，现正分别派员往查，该儒学总不至若此。然未经请示办法，先行选定，亦属不合。仰即遵照注销，静候部示办理可也。此缴原册发还。"③ 冷淡的惩罚根本抵挡不了贫瘠的地方学官的贪婪。最后，佾生科名本身的特殊性，不像科举中的其他科名需要经过严苛考试，在科举废除之前，佾生也可因资费而被遴选，所以花钱买佾生是一条传统惯用方式。这也解释了为何科举废除后，廪生等科名也被保留，却并未似佾生般被追捧。

1905 年，在中国历史上延续了 1300 余年的科举制度被废除了，今天无论这一事件看起来意义有多么深远，但是当时普通民众赖以实现阶层改变的方式消失之后，心理产生的恐慌和黑洞难以估量，对未来的迷茫导致他们看到地方学官仅仅收费就能帮其拿到一个有顶戴的科名，即使是从前被讥讽为"半个秀才"的佾生，对他们也是一种极大的诱惑，这便是废除科举之后佾生科名被大量鬻卖的深层心理驱动力。

---

① 介子：《宦海杂剧（一）》，《神州日报》1910 年 10 月 5 日第 5 版。

② 杨延欣主编：《平顶山民俗文化》，人民日报出版社，2005 年，第 207 页。

③《学台批示录要》，《北洋官报》1908 年 12 月 16 日第 9–10 版。

四、余论

佾生和乐舞生从概念来看隶属同一类人，目前所见词典多把二者归为同义词。但从明清长时段发展过程来看，两者仍有较为明显的区别。伴随着清代“改羽为民”的乐舞生选拔制度确立，乾隆朝之后，佾生有了顶戴和执照，同时能免去赋税，此特征不断推进这一群体靠近儒生的范畴，落榜童生能取得佾生身份亦是在乡土社会中的面子维护。故此，可以推测出清代地方社会遴选的部分佾生并不参加孔庙祀典，即仅有佾生之名，而无乐舞生之实。事实确实如此，方志有载：“王五魁……老犹应试，两试上备取而赐佾生，寿八十一。”[①] 八十多岁的童生仍然痴迷转为佾生，推测这个年龄已无法舞动孔庙佾舞仪式中的翟（雉尾）和龠（木龙），因此老童生仅是图了佾生的名头，借此以掩盖其科举失利的事实。

晚清地方志和文人笔记中，关于佾生记载则更加详细，其中晚清名臣林则徐、曾国藩等都曾充过佾生。不过，曾国藩虽被选为佾生，却视此为人生大辱：“余生平吃数大堑……第一次壬辰年发佾生，学台悬牌，责其文理之浅。”[②] 像林则徐、曾国藩此类先得一佾生名头，继而再参加科举而成名者并非少数：嘉庆朝的“胡长泰……嘉庆中赴顺庆试，以得佾生为耻，绝意进取，闭门读书”,[③] 浙江学政潘衍桐“年十三应童子试，补佾生，逾年补博士弟子员，食廪饩，以辛酉拔贡旋领乡荐，同治七年戊辰成进士，入翰林”，[④] 羊城大亨黄景棠，“余年十八补佾生，由是而附生，而监生，而增生，而廪生，而贡生，备历生员苦况。”[⑤] 因此，清代佾生身份本质上是一种通道，落榜童生以此权且维护面子，然，这一称谓毕竟同时还可能兼具乐舞生的职责，因此耻于此者则继续科举博取功名，一旦功成名就如曾国藩者，即会因曾担此名而羞耻。

从名称来看，乐舞生是一种职业称呼，与专业从事歌舞的乐户名称相近，而佾生更像一种身份称谓，接近庠生等儒生。所以，佾生类其名，乐舞生类其实，便是两者的微妙区别。鸦片战争后，祀孔日渐衰败，佾生之名被乐舞之实拖累进入消沉期。1905 年科举废除之后，清政府为了保留传统的科举选才，佾生科名被制度性地保存下来，借因祀孔规模扩大，这一群体的需求量不断增加。低门槛和儒生顶戴的搭配扩大了民众对其的渴求度，致使祀孔乐舞生之实和有顶戴的佾生之名几乎完全被剥离。短短六年间，佾生在县域内疯狂增长，在山东曲阜甚至出现了“一个钱的萝卜，两个钱的葱，走到捐个乐舞生”[⑥] 的贱卖现象。1905 年到 1911 年之间佾生数量的激增同时导致其实际价值的迅速坠落，佾生在民间逐渐成为一个贬义词。山东高唐县有民谣：“佾生进文庙，圣人哈哈笑，若不是皇上缺钱花，哪有你们的红缨帽？”[⑦] 民国之后，正如齐如山所言：“以上所说，（佾生）乃是光绪中叶以前的情形，后来就几乎没有这个名词了。”[⑧] 也基于此，民国之后，佾舞还在，而佾生一词却销声匿迹。[⑨]

---

① 宋席珍、莫家桐修编，郑行顺等点校：《宣统定安县志（外一种）》，海南出版社，2004 年，第 450 页。

② 曾国藩：《致沅弟》，邓云生编校标点：《曾国藩全集·家书（二）》，岳麓书社，1985 年，第 1330 页。

③ 薛天沛：《益州书画录》，汉华文化事业股份有限公司，1971 年，第 153 页。

④ 民国《佛山忠义乡志》卷 14《人物四·文苑》。

⑤ 黄景棠在《三十自寿》一诗中对“合把微衔署六生”之句的自注之语。见于黄景棠：《倚剑楼诗草·泉清集》，转引自邱捷：《黄景棠和他的〈倚剑楼诗草〉》，《近代史研究》1996 年第 6 期。

⑥ 孔德懋：《孔府内宅轶事》，天津人民出版社，1982 年，第 9 页。

⑦ 张守常辑：《中国近世谣谚》，北京出版社，1998 年，第 194 页。

⑧ 齐如山：《中国的科名》，第 24 页。

⑨ 民国时期一些传记小说中使用“佾生”讽刺旧有的低级儒生的愚蠢行为。

References

Luo Zhitian. "Kejuzhi feichu zai xiangcun zhong de shehui houguo" (Education and societal dislocation: impact of the abolition of civil examinations in rural China). *Zhongguo shehui kexue* (Social sciences in China) 1 (2006).

Qi Rushan. *Zhongguo de keming* (Scholarly titles in China). Hangzhou: Zhejiang guji chubanshe, 2020.

Rozman, Gilbert, ed., *Zhongguo de xiandaihua* (The modernization of China). Nanjing: Jiangsu renmin chubanshe, 2003.

An Exploration of the Selling Phenomenon of *Yisheng* after the Abolition of Imperial Examinations in the Late Qing Dynasty

YAO Chunmin (School of History and Culture, Qufu Normal University; yaochunmin99@163.com)

Abstract: *Yisheng*, also known as music and dance students, were personnel who served as musicians and dancers in official sacrifices. In the Qing dynasty, there was a transition from the Ming dynasty's employment of Daoist priests to ordinary people. After the Qianlong Dynasty, local school administrations selected *yisheng* from the children who failed to pass the exams and gave them official positions, afterwards they joined the ranks of Confucian scholars. The Opium War of 1840, coupled with the system implemented in Xianfeng and Tongzhi periods, resulted in the destruction of many Confucian Temple schools and the stagnation of the *yisheng*. After the abolition of the imperial examination, the Qing government removed the title of *jinshi* and other scholarly honors but grafted the modern school system and *yisheng* together. As a result, many *yisheng* scholarly honors were sold by local school officials, and there was a scene of mass purchases. The phenomenon of mass purchases was driven by the persistent inertia of the imperial examination for thousands of years, and academic exploiting the situation for corrupt speculation. In the final analysis, it was the Qing government's determination to maintain "tradition" and the incomplete reform of the school system that led to this result.

Keywords: *Yisheng*, music and dance students, a transition from the Taoist to the ordinary people, the abolishment of the imperial examination